

关于银华招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、《银华招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基金合同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银华招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，A类份额基金代码：009977，C类份额基金代码：009978）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，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。

一、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

根据《基金合同》的规定，《基金合同》生效后，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,000万元情形的，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将终止并进行基金财产清算，且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。截至2026年1月12日，本基金已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，特此提示。

二、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1、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，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《基金合同》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，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。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、赎回等业务，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，妥善做好投资安排。

2、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，请认真阅读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及《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。

3、投资人可登录本公司网站（www.yhfund.com.cn）查阅《基金合同》全文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678-3333）咨询相关事宜。

4、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、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基金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，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，自主做出投资决策，自行承担投资风险。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

的保证。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人自行承担。

特此公告。

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 1 月 14 日